

國立高雄大學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註冊相關重要時程與註冊須知



國立高雄大學

81148 高雄市楠梓區藍田里高雄大學路 700 號

電話：教務處 07-5919038

學務處 07-5919051

傳真號碼：教務處 07-5919049

學務處 07-5919079

<http://www.nuk.edu.tw>

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18 日

國立高雄大學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註冊相關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程
申請減免學雜費		96.12.19 (三) 起至 96.12.28 (五) 止
申請 就學 貸款	日間學制大學部 碩士班、博士班 產業研發碩士專班	收到註冊繳款單起至 97.02.18 (一) 止
	夜間學制 EMBA 與 IEMBA 夜間學制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 碩士在職專班	收到註冊繳款單起至 97.03.07 (五) 止
學生上學籍管理系統修正通訊地址截止日 (寄發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繳款單用)		97.01.22 (二)
學生書面申請修正戶籍地址截止日 (寄發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單用)		97.02.01 (五)
寄發學生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單		97.02.05 (二)
學生 選課	網路選課第一階段初選	97.01.28(一)09:00~97.02.01(五)12:00
	網路選課第二階段初選	97.02.11(一)12:00~97.02.15(五)12:00
	網路選課加退選	97.02.25(一)09:00~97.02.29(五)17:00
學生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繳款單寄發		97.01.28 (一)
學生可上學雜費查詢系統自行列印繳款單		97.01.29 (二)
僑外生向學務處領取繳款單截止日		97.02.18 (一)
學雜費繳款截止日		97.02.18 (一)
正式 上課	本校所有學制之各種學生 (EMBA 與 IEMBA 除外)	97.02.18 (一)
	EMBA	97.02.22 (五)
	IEMBA	97.02.29 (五)
蓋 註 冊 章	日間學制大學部、碩博士班 產業研發碩士專班	97.02.18 (一)~97.02.22 (五) 由班代表統一收齊後至教務處蓋註冊章
	夜間學制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 碩士在職專班	97.02.18 (一)~97.02.22 (五) 由班代表統一收齊後至在職專班夜間服務處 (法學院大樓 1 樓 109 教室)
緩徵申請與儘後召集申請截止日		97.02.29 (五)
預計寄發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費繳款單		97.03.24 (一)
預計學生可上學雜費查詢系統自行列印學分費繳款單		97.03.25 (二)
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繳交截止日		97.04.14 (一)



國立高雄大學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須知

區分	辦理事項	說 明	承辦單位 學校電話 承辦人員
	減免學雜費	1. 申請減免學雜費者，請於 <u>96年12月19日(三)至96年12月28日(五)</u> 上學務系統網站 (http://stu.nuk.edu.tw) 申請並列印申請表格(申請人簽章處請簽名或蓋章)，並檢附證明文件(請參閱學務處最新消息公告)，於規定期間內繳至學務處生輔組。 2. 申請弱勢學生助學金(家庭年收入70萬以下)類別者，為一學年減免一次，請同學於第一學期提出申請。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2 陳佳音小姐
	就學貸款	1. 申請就學貸款者，請詳閱學務處網站就學貸款須知。 2. 未辦理就學貸款之其他費用，仍須於繳費期限內繳納，否則視為 <u>逾期未註冊，依本校學則規定應令退學。</u>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1 顏千喬先生
	學生兵役	1. 緩徵(未役)申請： 復學生須重新申請，請於 <u>97年02月29日(五)前</u> 繳交戶口名簿影印本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 2. 儘後召集(已役)申請： 復學生(後備軍人學生)(大學部60年次(含)以後，研究所55年次(含)以後)須重新申請，請於 <u>97年02月29日(五)前</u> 繳交退伍令與身分證影本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54 王美玲教官
註冊前	繳費	1. 繳交之費用： 依據國立高雄大學96學年度學雜費標準收費，網址為 http://www.nuk.edu.tw/ 並點選「學雜費專區」查詢。 2. 通訊地址更改： 由於繳款通知單係依通訊地址寄發，故務請學生於 <u>97年01月23日(三)前</u> 上教務管理系統(網址為 http://aca.nuk.edu.tw)之學籍管理系統核對通訊住址，住址有誤者，請於網站上系統中自行修改，郵遞區號請自行更改為五碼。 3. 繳費通知單寄發： 總務處出納組將於 <u>97年01月28日(一)</u> 寄發，請詳閱繳費單背面注意事項。並於 <u>97年01月29日(二)起</u> 開放繳款單線上列印(本校網站首頁 http://www.nuk.edu.tw ；點選「瀏覽者身份」之「學生資訊」再點選「學雜費繳費查詢及列印」、「進入查詢系統」輸入自己的帳號與密碼後即可線上列印)。 4. 僑生、外籍生之註冊繳款單請於 <u>97年02月18日(一)前</u> 至學務處僑外組領取。 5. 繳費期限： 自收到繳費通知單日起至 <u>97年02月18日(一)止</u> 。惟除了身心障礙學生修讀學士學位者外，其他各種學制之學生，其學期學業成績有本校學則第二十四條規定應令退學者，請勿繳費。 6. 繳款方式：(請詳見繳費單之注意事項) (1) 現金繳款：請持繳費單至台灣土地銀行各地分行繳納，並請妥慎保管繳費收據聯。 (2) 自動櫃員機(ATM)繳費：使用全國各金融機構設置之自動櫃員，按繳納稅費/繳費/輸入土銀代碼005，繳費單上繳款帳號14碼，及繳款金額。請留意轉帳成功訊息，並務必保留ATM交易明細單。(※每位學生每張繳費單各自有一個繳款帳號，請務必以各該繳款帳號繳費) (3) 電匯繳納：匯入銀行：土地銀行高雄分行，戶名：國立高雄大學402專戶。	總務處 出納組 5919097 許瑛玲小姐 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李學佳小姐

區分	辦理事項	說 明	承辦單位 學校電話 承辦人員
註冊前	繳費	<p>(4)信用卡繳納：操作相關規定詳本校行政單位總務處出納組或教務處網站中，學雜費查詢項下說明。</p> <p>7.逾期繳費： 逾期者請至台灣土地銀行高雄分行繳納，其他各分行不予受理（高雄市大勇路131號，電話：07-5515231轉135）。</p> <p>8.在職專班（EMBA與IEMBA除外）： 除依規定於繳費期限內繳交註冊費外，本校在加退選確定後預計於97年03月24日（一）寄發學分費繳款單，學生應於97年04月14日（一）前繳交學分費。（在職專班學生於註冊時不預收學分費，俟加退選截止後，再繳交學分費）</p> <p>9.延畢生於註冊時先行繳交「電腦網路資源使用費」與「學生團體保險費」等其他費用，俟加退選截止後，本校將會依實際修習學分數計費，若修習學分數在9學分以下（含9學分），收取學分費；在10學分以上（含）者，收取全額學雜費；相關學分費或全額學雜費應於97年04月14日（一）前繳交。</p> <p>10.日間學制大學部學生，若有修習課程須使用多媒體語言教室之語言視聽設備者（西洋語文學系全體學生與非西洋語文學系有修習英語會話與閱讀課程），須繳交語言實習費（非西洋語文學系之大一學生於註冊時先行繳交，並於加退選結束後，依學生實際修習狀況辦理退費；非西洋語文學系二年級以上學生則在加退選結束後，依學生實際修習狀況補繳費用）。</p>	<p>總務處 出納組 5919097 許瑛玲小姐</p> <p>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李學佳小姐</p>
註冊手續	蓋註冊章	<p>1.大學部及碩士班：於開課一週內【自97年02月18日（一）起至97年02月22日（五）止】由班代表統一收齊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立註冊章。</p> <p>2.二年制在職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於開課一週內（自97年02月18日起至97年02月22日止）由班代表統一收齊學生證至在職專班夜間服務處（法學院大樓一樓109教室）蓋立註冊章。</p> <p>3.學生證上未蓋註冊章者，學生證無效。</p>	<p>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李學佳小姐</p>
註冊手續	開始上課日	<p>1.本校所有學制之各種學生（EMBA與IEMBA除外）： 97年02月18日（一）開始上課。</p> <p>2.EMBA：97年02月22日（五）開始上課。</p> <p>3.IEMBA：97年02月29日（五）開始上課。</p>	<p>教務處 課務組 5919037 郭姿杏小姐</p>
註冊手續	選課	<p>1.網路選課第一階段初選：97/01/28(一)09:00~97/02/01(五) 12:00</p> <p>2.網路選課第二階段初選：97/02/11(一)12:00~97/02/15(五) 12:00</p> <p>3.網路加退選：97/02/25(一)09:00~97/02/29(五) 17:00</p>	<p>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1 顏千喬先生</p>
註冊手續	請註冊假	<p>如因故不能如期辦理註冊手續者，應事先於註冊繳費截止日【97年02月18日（一）】前向學務處辦妥書面請假手續，請假以兩星期為限。</p>	<p>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5919061 顏千喬先生</p>
備註	未完成註冊手續之相關規定	<p>1.未經請假，逾期未註冊者，舊生除申請休學者外，應令退學。</p> <p>2.請假經核准者，亦應於請假結束後立即辦理補註冊手續。</p> <p>3.本校學則網址http://academic.nuk.edu.tw/，點選「教務章則」、「國立高雄大學學則」查詢。</p>	<p>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李學佳小姐</p>
備註	成績查詢	<p>1.網路查詢開放時間：任課教師輸入成績系統即可查詢（網址：http://aca.nuk.edu.tw/）。</p> <p>2.由於學期成績單列印地址係依學生所留下之「戶籍地址」寄送，故若學生戶籍地址業已變更，敬請於97年02月01日（五）前，備妥戶籍謄本與身分證影本並至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生更改學籍資料申請表」提出戶籍地址修正申請。</p> <p>3.學生95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紙本預計於97年02月05日（二）前寄發，成績單中若有成績未送達之情形者，請儘速向任課老師洽詢。</p>	<p>教務處 註冊組 5919038 李學佳小姐</p>